为加强我市卫生健康系统队伍建设，打造一流健康城市和国际化医疗中心城市，根据国家、省和我市关于做好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的会议和文件精神，结合我市卫生健康行业发展和人员需求实际，深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决定于2022年10月—12月期间开展2022年深圳市卫生健康系统人员招聘工作,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招聘岗位**

本次招聘的医疗卫生机构及招聘岗位要求详见《招聘岗位表》（附件1）。

**二、招聘形式**

2022年深圳市卫生健康系统人员招聘以线上招聘为主，应聘人员须登录“深圳市卫生人才招聘管理平台”（网址：https://zk.szyxjxjy.cn）进行注册、完善个人信息、选报岗位并上传相关证明材料。

以线下招聘为辅，择机赴外举办专场招聘会、参加各地校园招聘会，在深圳举办现场招聘会，请有意向的应聘人员关注“深卫人才”微信公众号，第一时间获取相关招聘资讯。

**三、报名条件**

（一）应聘人员应当具备以下基本条件：

1. 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和社会主义制度；
2.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法规；
3. 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品行和职业道德；
4. 具备岗位所需的专业和技能条件；
5. 具备适应岗位要求的身体条件；
6. 符合本公告及《招聘岗位表》所规定的资格条件。

（二）除以上基本要求外还需具备以下学历、学位和专业要求：

**1. 学历学位要求。**

应聘人员的学历、学位须与所报岗位要求相符。低学历不能报名要求高学历的岗位，高学历可以报名要求低学历的岗位，但必须符合招聘岗位表中相应学历的专业和学位要求及其它资格条件。

**2. 专业要求。**

（1）应聘人员的所学专业必须与所报岗位要求一致。

（2）所学专业必须与岗位规定的学历层次相对应。如岗位要求学历为“研究生”，专业为“儿科学”，而应聘人员本科学历的专业为“临床医学”，但研究生学历的专业为“妇产科学”，则不符合要求。

**3. 其他要求。**

（1）应届毕业生需在2023年8月31日前取得岗位要求的相关证书。如未取得，面试时需提供就读院校出具的拟取得证书时间的相关证明。

（2）经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的本科学历临床医师，按临床医学、口腔医学、中医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同等对待，可报名学历要求为研究生的岗位。

（3）面向社会招收的住院医师如为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的，其住培合格当年在医疗卫生机构就业，按当年应届毕业生同等对待，可报名招聘对象要求为应届毕业生的岗位。

（三）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不予接受报名：

1. 受行政开除处分未满五年或其他行政处分正在处分期内的；
2. 因涉嫌违法违纪正在接受审计、纪律审查，或者涉嫌犯罪，司法程序尚未终结的；
3. 被依法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
4. 近两年内，在广东省公务员、事业单位招录（聘）考试中存在违纪行为的；
5. 属定向、委培的毕业生；
6. 未完成教学大纲规定学习内容的结业生、肄业生；
7. 在读的非应届普通高等院校毕业生；
8. 非地方班的军队院校应届毕业生；
9. 现役军人；
10. 未经现工作单位同意报名的深圳市事业单位在编工作人员；
11. 法律法规规定不宜聘用的其他情形。

**四、招聘程序**

**（一）报名。**

1.网上报名。

**应聘人员可在2022年10月15日8:00-2022年12月15日22:00期间，**登陆“深圳市卫生人才招聘管理平台”进行实名注册、填报个人信息、选报招聘岗位、上传与招聘岗位相关的证明材料。具体报名程序和方法详见《网上报名操作指引》（附件2）。

2.现场报名。

（1）参加专场/校园招聘会。

拟定于**2022年10月至12月**期间赴北京、银川、南宁、成都、重庆、哈尔滨、沈阳、大连、长沙、武汉、广州等地举办专场招聘会或参加校园招聘会，应聘人员可到招聘现场投递简历，和各招聘单位进行现场交流。具体时间、地点请留意“深卫人才”微信公众号相关资讯。

（2）参加深圳现场招聘会。

拟定于**2022年12月3日（星期六）**在深圳举办现场招聘会，应聘人员可到深圳招聘现场投递简历，和各招聘单位进行现场交流。具体事项另行通知，请留意“深卫人才”微信公众号相关资讯。

（二）资格审核。

各招聘单位审核应聘人员填报的报名信息，择优确定入围面试或笔试的人选。

（三）考试、考核。

各招聘单位以短信、电话、邮件等方式另行通知入围面试的人选，告知面试时间、地点、形式以及相关要求。本次招聘原则上不再进行笔试。若确需要求笔试的，由提出笔试要求的招聘单位自主开展笔试工作。笔试的时间、地点及相关要求由招聘单位另行通知。

各招聘单位根据招聘岗位类别（适用于医学类岗位）及面试或笔试情况自主决定是否增加临床考核内容。临床考核时间、地点以及相关要求由招聘单位另行通知。

（四）体检。

各招聘单位根据应聘人员的综合表现确定入围体检人员名单，并通知入围体检人员参加体检。体检人员名单在各招聘单位官方网站公布，公布时间不少于7天。

取得体检资格的人员按时、按要求参加体检。体检标准参照《广东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体检通用标准》执行。

（五）公示。

经考核、体检合格人员，由各招聘单位在官方网站公示拟录用人员名单，公示时间不少于7天。

（六）入职。

拟录用人员经公示，没有投诉、经查投诉不实或投诉属实但不影响入职，且不违反国家、省、市事业单位招聘有关规定的，由招聘单位办理入职手续。应届毕业生签订三方就业协议，待毕业后办理入职手续。

**五、有关要求**

（一）应聘人员上传或提交的证明材料和信息必须真实、准确。

（二）应聘人员提供的联系电话应准确无误，确保能够及时联系，因提供错误联系信息或关闭通讯工具造成的后果由报名应聘人员本人承担。

（三）应聘人员须严格遵守疫情防控相关要求，服从疫情防控工作安排，做好自我科学防护。

**六、其他事项**

（一）本公告所指日期或数字均包含本数。招聘相关资格等时间的计算，均截至2022年10月14日。

（二）应聘人员应诚信报名，如实填报信息、提供有关证明材料。资格审查贯穿招聘全过程，凡弄虚作假或审查发现资格不符的，取消聘用资格。对在招聘过程中违反本公告规定的单位及应聘人员，将按《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人社部令 第35号）处理。

（三）招聘过程中涉及的有关问题，请按以下方式咨询：

1. 本次招聘工作中涉及岗位条件、招聘流程、招聘形式及福利待遇等有关问题，请联系相应招聘单位，联系电话详见《招聘单位咨询电话》（附件3）。
2. 本次招聘过程中涉及与招聘管理平台有关的技术问题，请咨询0755-22964122。
3. 本次招聘有关问题和情况反映邮箱：wsrc@wjw.sz.gov.cn（本邮箱不接收简历）。

（四）招聘信息推送微信公众号：深圳卫健委、深卫人才。

（五）招聘公告查询网址：

1. 深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http://wjw.sz.gov.cn
2. 深圳市卫生人才网：https://wsrc.szyxjxjy.cn
3. 丁香人才网：https://www.jobmd.cn
4. 中国医药英才网：https://www.healthr.com

（六）本公告未尽事宜由深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解释。

附件：

1. 招聘岗位表
2. 网上报名操作指引
3. 招聘单位咨询电话

                       深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2年10月14日

识别二维码查看

招聘岗位

▽



网上报名操作指引

▽



▽